

东坑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坑分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68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331.42	财政拨款	6,425.46	
		项目支出	2,557.93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608.95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1,927.16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弘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助老的传统美德，对符合特殊养老津贴的老年人进行补贴，提高我镇老年城乡居民的养老待遇水平，保障农村居民老年生活，体现党和政府对这部分老年人的关怀和照顾。 目标2：城乡一体养老保险是对符合条件参加城乡一体社会养老保险的人群进行补助，保障日后老年生活，解决老有所养问题，让社会养老保险在更大范围内实现互助共济。 目标3：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是对城乡居民符合条件人群的养老待遇补助，提升养老待遇水平，缩小城乡差距，保障老年人生活，推动社会养老保险在更大范围内实现互助共济。 目标4：开展各项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补贴项目和城乡养老保险支出，严格审核，对符合补贴条件的人员从严把关，开展高质量的技能培训，促进民生改善，建设幸福东莞提供良好就业创业环境。 目标5：承接镇人才办移交的人才服务工作，落实特色人才补贴发放，推动促进特色人才引进工作，加快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加强本科生引进培养，为东莞在“双万”新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特殊养老津贴	对符合特殊养老津贴的老年人进行补贴	4,330,200.00	保障农村居民老年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城乡一体养老保险	对符合条件人员参加城乡一体社会养老保险的人群进行补助，保障日后老年生活	29,610,600.00	保障职工老年生活，解决老有所养问题，让社会养老保险在更大范围内实现互助共济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对城乡居民符合条件人群的养老待遇水平，缩小城乡差距	3,131,000.00	保障居民老年生活，解决老有所养问题	
		就业创业补贴	开展各项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补贴项目支出，落实高校毕业生、人才就业等就业创业补贴政策	5,714,500.00	促进民生改善，维护我镇就业形势稳定	
		“十百千万百万”人才工程	落实特色人才补贴发放，推动促进特色人才引进工作	4,456,900.00	加快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加强本科生引进培养，为东莞在“双万”新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养老津贴发放标准		350元/月	350元/月
			城乡一体养老保险单位部分发放标准		≥626元/月	≥626元/月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发放标准		约540元/月	约540元/月
			就业创业补贴标准		≤571.45万元	≤571.45万元
			人才工程特色人才补贴标准		≥10000元/月	≥10000元/月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养老津贴发放对象的数量		<1200人	<1200人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6550人	≥6550人
			城乡一体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108人	≥1108人
	就业创业补贴人数		约1119人	约1119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十百千万百万”人才工程补贴人数	≥400人	≥400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100%
			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人才工程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90%
			养老待遇按时发放率	>95%	>95%
			城乡一体养老保险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养老压力	良好	良好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提高高校毕业生就业机会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促进特色人才引进工作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95%